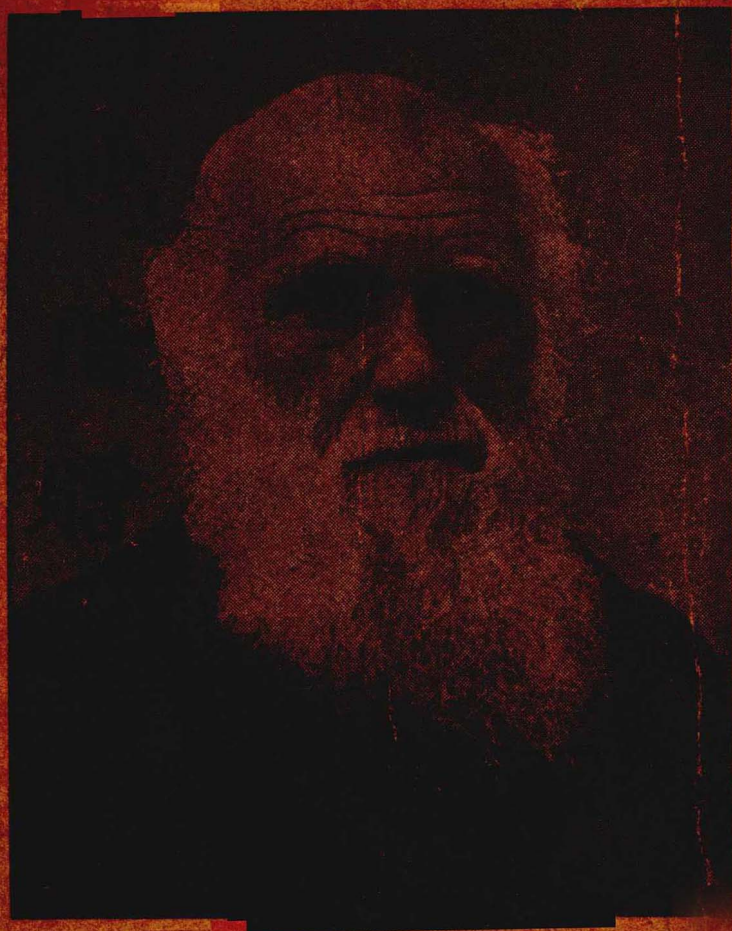


達文自傳

周韻鐸譯



世界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初版

達爾文自傳（全一冊）

定價大洋四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原著者 達爾文

譯者 周韻鐸

發行者 陸高誼

世界書局有限公司代表人

出版者 上海大連灣路世界書局

發行所

上海及各省 世界書局

前記

此處所刊我父親之自傳性質的回憶錄，其意僅在示其兒女，別無發表的企圖。這事情，在許多人看來，似乎以爲無此可能性；但凡是認識我的父親者，無不知道這非但可能，抑且是自然的。

這自傳前面，原稿上有一行小題曰：『我的精神與性格發展之回憶錄。』稿末，並且附有小註曰：『我的這篇生活素描，起稿於霍普敦（Hopedene），一八七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嗣後幾於每日午後，寫一小時光景。迄八月三日，脫稿。』

正因本書只預備寫給他的妻和兒女，故文中有數段流露私人的親密意味，今非刪不可；至刪在何處，似可無須指明。此外，對於極顯見的筆誤，亦已改正數處；但此等更正的處所，在數目上仍堅守着最小限度。

F. 達爾文。

達爾文自傳

——我的精神與性格發展之回憶錄——

一位德國記者來信，約我寫一篇專述我的精神與性格之發展而含有自傳性質的素描文字，這是一種筆墨的嘗試，我頗以爲不僅足以使我自己歡娛，或許還足以引起我的孩子們及他們的孩子們的興趣，也說不定。嘗記得我的祖父在世的時候，他也曾自撰過一篇素描文章，敘述他自己的精神，思想，事業以及工作方法，雖略嫌短小而欠生動，然而確曾引起過我很大的興趣的。如今，我試作如下的自傳，這正與在陰間中的死人回顧其生平的情形相彷彿。這事我並不感到困難，因爲我的生涯是快要終結的了。至於用筆方面，我也不費勁道的了。

我生於雪留斯堡壘 (Shrewsbury)，時爲一八〇九年二月十二日。我現在所尚能憶及的最早的幼年時代，乃是在我四歲零八個月的時期，我們曾赴亞勃蓋爾 (Abergele) 附近，作海水浴，我隱約尚回憶得起那邊的若干事件和地址。

我的母親，死在一八一七年七月中間，也就是我剛滿八歲後不多久，除了她的死牀，她的絲絨的

黑袍，以及她那造法怪悖的縫衣桌以外，真奇怪，我是什麼都記不起來了。同年春天，進雪留斯堡壘的一個小學，在那裏讀了一年書。據人們說，我求學的速率，遠不如我的幼妹卡德琳（Catherine），而且我相信自己在多方面只是一個頑皮孩子。

我進入這個小學之初，對於博物學歷史的嗜好，便已極為發達，而對於搜集方面的興趣，尤其濃厚。我竭力認知各種植物的名目，並搜集了介殼、圖章、印紋、錢幣及礦物等類。這種搜集慾，往往能使人養成一個有系統的博物學專家，或藝術品鑑賞家，或貪婪者，而這種搜集慾，在我是非常強烈，而且是生來就有的，不像我的姊妹與哥哥他們是向來沒有這種慾望。

在這一年，有一件小事深深印入了我的腦中來，這是出自心性的，而且後來因此而煞費心思在這一件小事上面。這是一件什麼小事呢？原來我在這樣早的年頭，對於各種植物的變異方面，便感到異樣的興趣了！我曾經對一個小友——即後來成為著名的地衣類學家（Lichenologist）兼植物學家的李敦（Leighton）（註1）——說，我能以某種有色液汁，灌入黃花九輪花（Polyanthuses）和櫻草中，使其顏色改變，這當然是我的一種妄談，我也未嘗這樣試驗過。這裏，我還須說明的，就是當我是一個孩子的時代，老是造作一些從容不迫的假話，其目的往往在使聽者激動。例如，有一次，我預先從父親的果樹上採集以許多貴重的果子，放在一塊兒，然後拚命奔跑，散佈消息，說是我發現了一批被竊的果子。（註二）

我進校之初，顯然是一個十分天真的孩子。有一天，有一個小朋友，名茹訥德（Garnett）者，領了我走入一家糕餅店，店主與他很熟識，他沒有付錢，便把糕餅贈來了。我們走出店門，我便問他為什麼可以不付錢的，他當即回答我說：『哦，你豈不知道我的叔叔曾經捐大量的款額給這市鎮嗎？條件是只要是戴上了他的舊帽，同時以這種特殊方式旋輕一下，那麼任何商人，就須付他所需的東西，而不取他的錢。』說時，他把旋轉方式指示給我看。接着，他又走進了另一家相熟的店舖，買了幾種小件頭的東西，同樣地旋動了他的帽子，也同樣地沒有付什麼錢。我們走出店門的時候，他對我說道：『如果你自己喜歡往那糕餅店（我此刻尚記該店的所在地）去，我可以把我的帽子借給你，你只要照樣旋轉這隻帽子，那麼，你就可以要什麼拿什麼了。』我當然高高興興地接受了他的慷慨的貢獻，走入那店舖，拿了幾個糕餅，旋轉了我所戴上了的舊帽，正要走出店門，突然，那店主追趕着我，我就拚命奔逃，把糕餅也丟落了，這時，騙人的茹訥德，竟也哄笑着走來迎接我了。

我敢說，我在孩子時代，是很人道的，但這完全是由於我的姊妹們的教訓與模楷。人道這種性質，究竟是否即天性或天賦的，我確是十分懷疑。我很喜歡搜集鳥卵，可從不曾自一個鳥巢之中取過一個以上的鳥卵，只有一次，我破例地盡取所有的鳥卵，這並非貪其價值之多，卻在顯示我的勇氣的十足而已。

我對於釣魚，有一種強烈的嗜好，常在河岸或海畔垂釣至數小時之久；據說，在梅亞（Maer）（註

三)的時期內，我已懂得用鹽和水，可以殺死蚯蚓，然而自此以後，我卻從來不曾拿活蚯蚓放在釣鉤上，雖然，也許因此影響了魚的捕取，但也非所計也。

有一次，我記得就是在做小學生的時期，或者是在這時期以前罷，我做過一件殘暴的事，因為我打了一隻小狗，目的是純然在享受『力的感覺』，但這一回的打狗，大約並不十分嚴重，因為那小狗並不曾呼號。小狗的那地方與我的居處很近，所以我很確知是這樣。這一椿行動，壓在我的良心上，面極爲沉重，我連現在還記牢着那犯罪的處所。自那時起，迨許多時以後，我的愛犬之心，簡直是成了一種癖性，或許正因此而更使我難過。狗兒們似乎也知道這一層，因為我慣會從狗兒的主人那兒奪取狗的愛情。

在凱士 (Case) 先生所設的學校內的這一年，我很明晰地記得尚有一件事，那就是一個龍騎兵的葬禮。很奇怪的，我至今猶能清清楚楚地記得那隻馬，以及放在馬鞍上的，那騎兵的空靴和騎槍，乃至墓上的發礮。這一幕景頭，很深切地激起我心中所有的詩的空想。(註四)

一八一八年的夏天，我轉入雪留斯堡壘的勃德勒 (Butler) 博士所設的學校，在此讀了七年，直迄一八二五年十六歲時。我是住讀生，所以嘗到了實際的學校生活。但此間距家不及半里之隔，所以常趁點名時間與鎖門時間的暇晷，跑回家一次，然後重返學校。我想，這件事是多方面地保持了我與家庭間的感情和興趣。我記得在我早年的學校生活中，常是快步疾走，以免遲到，同時使我養成爲

一個成功的競走者；但當我懷疑之際，則往往虔誠地求助於上帝，我認為我的成就，應歸功於祈禱，而非我的奔走所磨練出來的，我奇怪，我的助力，真是何止一端。

聽到我父親和姊姊都說過，當我幼年的時期，我有一種長途的孤獨散步的酷嗜；但當時曾有何種思索，則不得而知。我常是全神貫注着，有一次，當回學校的途中，正在環迴着雪留斯堡壘的礮臺舊址的極頂，那礮臺已成公路，一邊是沒有欄杆的，我偶一不慎，失足墜地，但其高度僅七八呎而已。然而在短而急促而又全未意料的失墜中，我頭腦中所閃射過的思想之數量，實在是令人可驚的，若與物理學所證明着的『每一思想均需一項可以感知的時量』的原理相比，似乎如水火之難於相容一樣。

對於我的精神發育方面，沒有東西能比勃德勒的學校更壞的了，因為這學校，是嚴格地古典風的，除了一點古代地理和歷史外，什麼東西都學不到的。這學校，如果拿它當作我的教育工具看，那簡直是一個空白。在整個的生活中，我甚至於沒有學得任何語言。這裏特別注重的一門功課，便是作詩，而這卻是我素不擅長的。我獲得很多的友人，同時搜集了不少的古詩，我個人，有時得力於友人的幫助，就能利用這些詩，拉雜成篇，配合在任何詩題上去。對於前一日之功課，這學校是注重背誦的；這件事，我覺得頗為輕便，每當舉行晨禱之際就能背誦出魏吉爾（Virgil）或荷馬（Homer）詩四五十行。然而這種練習是全然無用的，因為要不了四十八小時，每一行詩都已經忘記得乾乾淨淨。我並不

偷懶，對於一般功課，除作詩外，都由衷地努力學習，並不依賴註釋之類。在這些功課之中，我所感到的唯一的興趣，是荷拉斯（Horace）所作的一部分短曲（Odes），最爲我佩服不止。

當我離校時，就我的年齡而論，既算不得高，亦算不得低；同時，我相信我的一切先生和我父親都認爲我是一個平凡的孩子，並且智力上猶在普通標準之下。父親對我說的這幾句話，使我大爲傷心：『你什麼事都不做，儘是射鳥，撫狗，捕鼠，你將爲你自己，同時爲你的家族羞罷。』然而我父親是我所知道的最仁慈的人，他的記憶力又爲我所最敬愛，他說這些話的時候，大約正是他怒氣未消而且心氣不平的時候罷。

如今回想起來，關於學校生活時期的我的性格方面，其唯一與將來極有關係的性質，乃是我的堅強而多歧的嗜好，既熱中於一切我所認有興味的事情，且以瞭解任何問題與事件爲極大的樂趣。我從一個私人教師學習歐幾里特（Euclid）的幾何學，其中示我以明晰的幾何證明法，我記得我曾極端滿足。我的姨父蓋爾敦（Galton）對我解釋了氣壓表的定位原理，我記得也有同樣的歡喜。就各方面的嗜好而言，除掉科學以外，我喜讀各種書籍，慣於學校的厚牆古窗之下，坐着耽讀沙士比亞（Shakespeare）的歷史劇，一坐就是互數小時之久。我也讀其他的詩，例如湯姆生（Thomson）的四季歌（Seasons），新刊的拜倫（Byron）和司高塔（Scott）等的詩集。我此刻所以要提及此事，是因爲在我的晚年期，我很抱憾，我對於詩的興趣，連沙士比亞都一股腦兒在內，完全消失盡了。談

到這裏，我卻要加插一句，就是在一八二二年當我跨馬旅行於威爾士（Wales）邊境的時候，一種由自然界的景色所喚起的生動的樂趣突在我的腦海裏第一次蘇醒轉來，而這種樂趣，較其他任何種美的樂趣更持續得悠永。

初入學校的時候，某孩子有一部世界的奇蹟（Wonders of the World），我常借來讀它，且常與他的孩子們討論書中所述各事之是否真假，我相信，這一部書是最先喚起我的一種遠遊各地的願望，這一願望，終於在皮葛爾（Beagle）旅行中完全地實現了。在我學校之後期，我熱中於射獵；我不相信，什麼人曾有與我同樣以最神聖的心腸，從事於射鳥的熱烈情緒。我記得很清楚，當我射死第一隻鸛鳥的時候，我受了這麼大的感動，我的手是抖顫得這麼厲害，竟至提不起把子彈重行裝入槍桿去的氣力了。這種嗜好繼續了很久，於是漸漸變成一個老射手。在劍橋（Cambridge）求學時期，我常常對着鏡子，擲槍於肩上，一次又一次的如此練習，原來就是要看看我的擲槍是否能夠擲得挺直。另一種更好的練習，就是使一友人揮搖着既燃的燭火，然後以『燃帽』（Cap on the nipple）撲之，如果撲得準，則燃帽所逼出的空氣，將撲滅燭火。燃帽的爆裂聲是很猛烈的，我曾聽見教師說道：『真怪事！達爾文在室中揮馬鞭，老是很久很久，當我每次走過他的窗前的時候，每次總聽見噼噼啪啪的聲音呢。』

我在我的同學之中，交友頗不少，亦頗愛好他們，我想，我那時的性情是極其親熱的罷。

至於科學方面，我仍然繼續用很大的熱心搜集礦物，但是很沒有科學方法的——一切我所着意搜求的，僅以新名詞的礦物爲度，而且又差不多沒有把它們分門別類的企圖。我那時會稍稍留意於昆蟲方面的觀察，十歲那年（一八一九年）曾前往威爾士（Wales）海岸上的普拉士·愛多亞（Plas Edwards）地方，有三個星期之久，見到了又黑又紅的半翅類的大昆蟲（Hemipterous Insects）各種蛾類（Moths or zygoena）和一種斑蝥類（Cicindela）原來，這些昆蟲都是在許洛普夏（Shropshire）全郡都找不出來的。於是，我差不多打定了主意，就開始搜集我所能搜得的一切已死的昆蟲，因爲當我和姊姊商議之後，已經覺得爲了從事於搜集工作而把昆蟲殺死，那是不對的。後來，讀了惠爾德的著作賽爾榜（Selborne），便很高興地去觀察鳥類的習性，而且對於這一方面，作了筆記。我還記得，在我的單純的頭腦中，那時常很奇怪一切人爲什麼不都成爲鳥學家呢。

當我的學校生活將告結束之際，我的哥哥正致力於化學的研究，他在花園裏的用具室內，佈置了一個工具相當完善的精美的化學實驗室，當他進行化驗的大部分工作中，常願意我去充他的助手。他製造了一切的氣體，以及各種化合物，我乃勤慎地耽讀着許多的化學書籍，例如亨利（Henry）與巴克斯（Parkes）二人合著的化學問答（Chemical Catechism）之類的教科書。這一門功課，竟大大地發動了我們的興趣，我們的工作常進行至深夜方休。這是我的全部學校教育中最有成績的部分，因爲這纔很切實地給我指示了實驗科學的重要意義。我們的化驗工作，後來傳入學校方面去

了，也就因此，我不期然地獲得了『瓦斯』(Gas) 這個綽號。同時，我們的校長布特勒博士(Dr. Butler) 也公開地責備我，說我何苦把我的時間浪費在這種不中用的事情上，他又很不公正地稱我是『優遊之徒』(Poco curante)，但我那時畢竟是不曾懂得這個字應作何解，只以為是一種可怕的譴責之辭罷了。

我在這個學校中既無所長進，我的父親很能相機應事，使我在比一般人還幼小的年齡，退出這學校，並於一八二五年送我進我的哥哥所在的愛丁堡大學 (Edinburgh University) (註五) 在那裏，我滯留了兩年。(或兩學年) 後來，我的哥哥雖畢業於醫科，但他無意行醫，我則送入這學校來開始習醫了。此後不久，由於各種微小的情境，我漸漸相信我父親將遺留給我的財產，很足以保證我一種安舒生活，自然，我並不想以富人自居；然而我別有所信，我阻止了我對於醫科方面的任何奮發的努力。

愛丁堡大學的教育，純然採用講授法，除霍普 (Hope) 教授之化學講課外，各課都是枯燥無味，令人不能忍耐；在我看來，這種種講課，若與讀本比較起來，簡直是無益而有損的了。鄧肯博士 (Dr. Duncan) 的藥物一課，於冬天的晨間八時講述，偶一憶起，猶令人害怕。孟羅博士 (Dr. Munro) 的人體解剖學一課，講述的枯燥，適如其為人一樣，這一課真是令我生厭。我的一生中最大的缺憾，就是我不曾被催促着實習過解剖，因為如果當初曾經過這種實習，我一定早就可以免除我對於解剖方面

的厭惡心，而且對我未來的工作一定也有重大價值，這些都已由事實證明而無疑義了。這是我的無法補救的缺憾，於圖畫一課，亦有同樣的缺憾。我也常常很規則地赴醫院的診病間。有若干的病情會使我苦痛難受，迄今還回憶得起一部分鮮明的景象，歷歷如畫；但赴醫院之事，仍不因此而減少其次數。至於這部分的醫科，爲什麼不能使我有大興趣，自己倒也說不出一個所以然來；因爲當我肄業愛丁堡大學之前的那年夏天，在許留士堡壘開始診治過一些貧民，尤其是婦孺。我記下了一切的病徵，盡量的作詳細的報告，把來高聲地唸出給我父親聽，再由他提出一些詢問，然後纔告訴我應該開一些什麼藥品，讓我把這些藥劑配好。有一次，我所診治的病人至少有一打之多，而我對於此項工作，也着實感得了深切的興趣。（註六）在我所知的範圍內，我的父親是最擅於判斷人之性格的一個人，他說我將來不能成爲一個成功的醫生，這句話的意思就是說，我將來必成一個爲許多病家所求教的醫生的。他認爲醫生的主要的成功要素，就是誘發病人的信任；但我不知道，他以何種根據就認我爲能獲信任的醫生。還有二次，我曾經到過愛丁堡的某醫院，看過手術，然而都十分惡劣；有一次是替一個孩子施手術，終於不忍看完那種手術，便跑出了手術室。嗣後，我也再沒有去過，因爲並沒有任何使我非去不可的誘因了，此後又過了悠長時期，纔發明了麻醉止痛劑『古洛羅方』（Chloroform）。這兩個印象，年復一年的使我苦痛不安。

我的哥哥在這大學裏，祇有一年的歷史，因此在第二個年頭，我的一切都只得由自己獨自打算，

再也沒有可與商量的人了；然而這卻也於我有利的，因為我從此就結識了幾個愛好自然科學的青年朋友。其中的一個，就是安斯浮士（Ainsworth），此人在後來曾著有他的阿敘利亞（Assyria）的旅行記錄；他是一個浮訥會派（Wernerian）的地質學家，對各科目都稍為懂得一些。第二個便是柯爾特斯屈里姆博士（Dr. Coldstream）（註7），他的為人與前人大有不同，既是古板，又重儀貌，既篤信宗教，又是心腸慈善；後來他曾刊有論述動物學的佳作多篇。第三個人便是哈提（Hartie），此人若幸而不早夭於印度，當可成爲一極好的植物學家。最後，還有一個人便是葛蘭特博士（Dr. Grant），比我長數齡，但那時究竟怎樣結識他的，則已記不起來了；他曾發表了若干篇關於動物學的第一流的著作，但自赴倫敦任大學教授職之後，竟無所貢獻於科學界，此事我常常莫名其妙。我知之甚深；他在外貌上雖極淡漠而矜持，但其內心卻富於熱情。有一次，我們同在散步的當兒，他向我極端讚揚拉馬克（Lamarck）及其對於進化的見解。我在緘默的驚異中傾聽着他的語詞，但據我判斷起來，這並不會給我心理上以絲毫影響。我從前曾經讀過我祖父的著作動物生理學（Zoonomia），他的見解也很相彷彿，但我也全然不會受它的影響。然而，這大約是因為我在早年已經聽熟了這等見解的爲人主張和讚揚的原故，纔使我在物種始原（Origin of Species）裏取了另一種不同的形式，對這些主張加以擁護的罷。那時候，我極端推重動物生理學；但當我隔了十年乃至十五年重讀一次的時候，我是大大地失望了；其中大量的推斷，與少許的事實，在比例上實爲不當。

葛蘭特與柯爾特斯屈里姆兩博士，對海生動物都很注意，我往往伴着葛蘭特去到漲潮的水灘，搜集各種動物，並且盡我的能力與以解剖。我也與新港（Newhaven）的幾個打魚人爲伍，當他們出去捕蠔時，我便常常隨着他們同行，獲得了許多的標本。但我對於解剖方面既無任何正則的實習，且祇有一具極劣等的顯微鏡可用，因此，我的試驗是十分可憐的。雖然是這樣，但我卻曾形成了一點小小的發見，在一八二六年的初頭罷，我竟把我的發見撰成了一篇短文，當着卜里尼會（Plinian Society）（註八）的會員的面前朗讀了。這篇短文中所說述者，即論及世人所謂板技介（Eustrata）之卵，其所以有獨立的運動力，乃在纖毛的作用；而其實是由於幼蟲所致。在另一篇短文中，我指明着世人所謂「浮殼（Fucus loreus）的幼體」的一種小圓體，即是蠕形動物似的海蛭（Pontobdella muricata）的卵殼。

卜里尼會，據我所知，爲詹姆生教授（Prof. Jameson）所創立，所贊助，會員都是學生，其集會地點爲本大學的地下室，以朗讀自然科學的論文，爲討論的資料。我每逢會期，必到會中，會議給了我很好的影響，或誘發我的熱心，或給與我意氣相投的新交。有一天的晚上，一個可憐的青年起立，囁嚅了很久，漲紅着臉，最後緩緩地開口道：『主席先生，我是忘掉了我所要說的話了。』這可憐的青年，呈窘迫之狀，所有的會員們都很驚異，竟說不出一句安慰他的話了。這小會中所讀的各種論文，都不曾付刊，我的論文，自亦未能見諸印刷。但我知道，葛蘭特博士所著關於板技介的報告文，卻曾對我的發

見多所重視呢。

我又是皇家醫學會 (Royal Medical Society) 的會員之一，差不多是每次到會的，但因會中未討論的問題，絕對是關於醫學方面的，所以不很爲我所注意。而況他們的議論，都係廢話，但也有幾個很好的演說家，其中尤以最近逝世的開許特爾浮士爵士 (Sir J. Kay-Shuttleworth) 爲最優。葛蘭特博士偶或偕我赴浮訥會，各種關於博物學史的論文，都先在該會朗讀討論，然後發表於會報 (Transactions)。我曾經在該會聽過亞圖蓬 (Audubon) 作關於北美鳥類習性之許多有趣味的演說，並對華透頓 (Waterton) 作了似不恰當的譏嘲。此外，還有一個住在愛丁堡的黑人，他曾經和華透頓一同旅行，專製各種鳥的標本，藉以謀生，且該項出品，製造精良；他教我一切，以得酬勞，我常坐在他身畔，他確是和悅而且聰明非常的。

霍訥 (Leonard Horner) 先生曾有一次攜我到愛丁堡皇家學會 (Royal Society)，在那邊，我目覩施高特 (Sir Walter Scott) 在當主席，他謙然地向會員致辭，說他自己是深感不配充任主席的高職。我瞧瞧他，又瞧瞧整個會場，不禁油然而起了敬畏之情，我想，正因爲我早年曾到過這學會，又曾參加皇家醫學會，所以我對於數年前被推爲這兩學會的名譽會員，實較被推爲其他學會同等的名譽會員，感到無上的光榮。如果當時有人對我說，我將來必有如此光榮的一天，那我一定要認爲這是既屬可笑又屬不可能的事，正彷彿人家說我將被選爲英吉利國王一樣。

在愛丁堡大學的第二年，我上了詹姆生所講授的地質學與動物學二課，但是都枯澀無味到了極點。其對我發生的唯一影響，就是使我下了決心，在我的學生中，不再讀一卷地質學書，而且不再研究什麼科學。然而我自有準備，將從事於地質學之哲學的研究，在許洛普夏，有一位老人，即考頓先生（Mr. Cotton），他對於巖石的知識，極為豐富，曾於二三年前，在許留堡壘市指着一種有名的，巨大的漂石（Erratic boulder），亦即所謂『鐘石』（Bell-stone），對我說，這類的大石，近處都沒有，須至昆布蘭（Cumberland）或蘇格蘭，始有發現。他又告訴我說，如果世界末日不到，那麼，這大石的來歷，將沒有人能作說明。這對於我發生了一種深刻的印象，於是我不斷地思考這類大石。因此，當我讀到冰山能使巨石搬場的事，感覺了最大的喜悅，我對於地質學方面，也自慶頗有進境了。同等驚醒我的，還有一件事實，就是：我今年雖僅六十七歲，但我曾經聽過詹教授在薩里斯堡壘·克萊格（Salisbury Craigs）的一次野外演講，這裏有一陷坑，其邊緣乃是杏狀石（Amygdaloidal），各邊地層硬固，四周都是火山石，他居然說這低地是以沖積石（Sediment）從上充塞的，反而對於別人所主張的由下以鎔解狀態射出之理，則以嘲辭相加。當我一想到這次的演講，我就毫不奇怪於我為什麼決心不上地質學一課了。

因為聽了詹姆生的講課，我纔有緣認識了博物院的管理員麥琪里佛萊先生（Mr. Macgillivray），他後來曾著有關於蘇格蘭的鳥類的一冊很好的鉅書。我與他常有許多博物學史方面的有趣